

# 永清县 2022 年第三次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 说 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等法律规定，结合上级下达我县债券资金情况、全县预算执行情况，拟进行预算调整。现就 2022 年第三次预算调整方案（草案）说明如下。

## 一、再融资债券资金的调整

按照《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七批政府再融资债券资金的通知》（冀财债[2022]46 号），下达我县再融资一般债券资金 1000 万元。按照通知要求，该资金只能用于偿还对应的到期政府债券本金。

## 二、一般公共预算的调整

### （一）支出预算调增

拟消化暂付款 46000 万元。按《暂付款管控方案》要求，2018 年底存量暂付款累计消化 60%以上，今年应消化暂付款 46000 万元。拟消化暂付款 46000 万元具体项目为：农业农村局新民居建设资金。

### （二）支出预算调减

按照《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的要求，拟对当年项目支出进度缓慢、不能形成全部支出的项目预算进行调减，用于其他亟需的领域。本次共调减预算资金 46000 万元。

### **(三) 平衡情况**

增支部分采取压减预算内一般性支出和项目进度慢或无法支出的项目解决，本次调整能够做到收支平衡。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的调整**

### **(一) 收入预算调整**

受经济下行及房地产管控政策影响，我县挂牌土地多次流拍，导致未能按年初计划完成土地出让收入，拟进行调减。

2022 年政府性基金总收入预计完成 127685 万元，拟调减 287426 万元。其中：土地出让金收入预计完成 126083 万元，拟调减 280504 万元（相应上划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拟调减 63 万元，上缴新增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拟调减 497 万元，计提农田水利及教育资金调增 74607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预计完成 1522 万元，拟调减 6922 万元。2022 年县级政府性基金收入调整为 46095 万元，拟调减 361473 万元。

### **(二) 支出预算调整**

2022 年县级政府性基金支出拟调减 361473 万元，其中：土地出让金安排的支出调减 354551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拟调减 340567 万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拟调减 13837 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拟调减 147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拟调减 6922 万元。

### **(三) 平衡情况**

土地出让金调减影响的本级财力通过压减支出解决，本次调整能够收支平衡。调整后的平衡情况如下：

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270167 万元，其中：县级政府

性基金收入 46095 万元，转移支付资金 421 万元，临空经济区基础建设项目付息付费资金 18289 万元，新增政府债券资金 153100 万元，上年结余 52262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 270167 万元，收支平衡。

#### **四、下一步工作**

按照预算管理的相关要求，督促相关部门管好、用好预算资金，及时跟踪了解预算资金的使用情况，确保资金使用安全、有效。